

## 江苏慧通管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慧通管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同时为降低新三板信息披露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公司已经就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宜与股东进行沟通与协商，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

效的保护。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慧通管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